統計暨普查局
DSEC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統計暨普查局

飲食業調查

2016年

- 行業全年收益為106.9億元，按年增加6.5%；支出有104.6億元，同比上升5.2%，當中購貨、員工支出及經營費用均錄得升幅。
- 收益的增長較支出高，令行業盈利按年顯著上升96.0%至2.6億元。反映行業對經濟貢獻的增加值總額為40.3億元，同比上升13.0%；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則下跌45.3%至為3.3億元。
- 有營運的飲食業場所共2,265間 (包括2,189間飲食店舖及76個街市熟食檔)，按年減少19間；在職員工則增加85名至32,398名。

行業主要指標

	2016	2015[r]	變動(%)
場所 (間)	2 265	2 284	-19 間
在職員工 (名)	32 398	32 313	0.3
僱員	30 828	30 820	0[#]
收益 (百萬澳門元)	10 691	10 039	6.5
支出	10 459	9 944	5.2
購貨	3 855	3 775	2.1
員工支出	3 773	3 437	9.8
經營費用	2 832	2 733	3.6
增加值總額	4 030	3 568	13.0
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30	604	-45.3
盈利	258	131	96.0
盈利比率(%)	2.4	1.3	1.1 p.p.
盈利與支出比率(%)	2.5	1.3	1.2 p.p.

飲食店舖支出

百萬澳門元

	2016	2015[r]	變動(%)
總數	10 432	9 924	5.1
購貨	3 833	3 759	2.0
員工支出	3 770	3 435	9.8
經營費用	2 828	2 731	3.6
其中：			
場所租金	1 182	1 187	-0.5
電費	362	338	7.1
物料	236	235	0.6
燃料	189	185	2.0

- 店舖增加值總額為40.1億元，按年上升13.0%，每名在職員工的平均增加值亦上升12.7%至12.4萬元。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則下跌45.3%，為3.3億元，主要是飲食店舖減少購置機器、設備及舖位等固定資產所致。

  由於收益的增長較支出高，店舖盈利同比大幅上升106.0%至2.4億元；盈利比率及盈利與支出比率同樣增加1.1個百分點至2.3%，反映飲食店舖的營運狀況較前一年為佳。

行業收益與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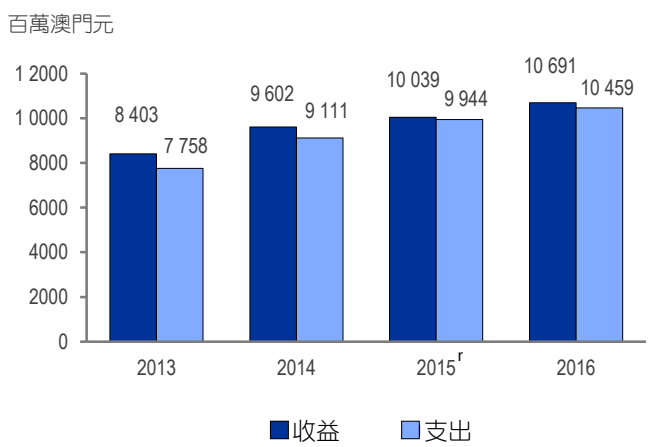

飲食店舖

- 飲食店舖共2,189間，按年減少20間，其中半數為少於10名員工的店舖(1,110間)。飲食店舖的在職員工按年增加101名至32,260名，有95.5%為僱員。

  店舖收益及支出按年分別上升6.4%及5.1%至106.5億元及104.3億元。支出中購貨(38.3億元)及員工支出(37.7億元)同比分別增加2.0%及9.8%，經營費用(28.3億元)亦上升3.6%。

  經營費用以場所租金(11.8億元)為主，按年微跌0.5%；電費(3.6億元)及物料(2.4億元)則分別上升7.1%及0.6%，燃料支出亦較2015年的增加2.0%。

按在職員工數目統計之飲食店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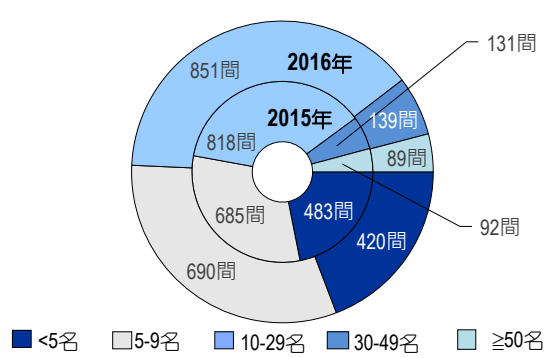

澳門宋玉生廣場411—417 號皇朝廣場17樓　電話：(853) 8399 5311　傳真：(853) 2830 7825　電郵：info@dsec.gov.mo
官方統計。倘刊登此等資料，須指出資料來源。

飲食店舖主要指標

百萬澳門元

	場所數目		在職員工		收益		支出		盈利		盈利比率 (%)	
	2016	差異 (間)	2016	變動 (%)	2016	變動 (%)	2016	變動 (%)	2016	變動 (%)	2016	差異 (百分點)
總數	2 189	- 20	32 260	0.3	10 649	6.4	10 432	5.1	244	106.0	2.3	1.1
中式酒樓飯店	598	35	12 962	2.8	4 528	9.2	4 440	7.3	105	218.2	2.3	1.5
茶餐廳及粥麵店	824	- 97	8 793	-3.0	2 426	1.6	2 294	0.1	134	30.5	5.5	1.2
西式餐廳	192	26	2 884	-8.4	1 162	4.5	1 111	1.0	55	243.9	4.7	3.3
日韓餐廳	152	6	2 564	-1.5	718	-2.8	803	2.1	- 82	..	-11.4	-5.2
其他亞洲菜式餐廳	115	2	1 291	7.0	315	24.4	332	21.4	- 17	..	-5.3	2.0
快餐店	38	2	1 325	7.2	718	6.4	685	11.6	33	-46.1	4.6	-4.4
咖啡店	125	- 4	841	7.3	276	5.6	270	10.3	7	-56.9	2.7	-3.8
酒吧及酒廊	35	5	421	11.1	114	34.1	131	13.3	- 16	..	-14.3	19.8

飲食店舖主要經營費用

百萬澳門元

	總數		場所租金		電費		物料		燃料	
	2016	變動 (%)	2016	變動 (%)	2016	變動 (%)	2016	變動 (%)	2016	變動 (%)
總數	2 828	3.6	1 182	-0.5	362	7.1	236	0.6	189	2.0
中式酒樓飯店	1 141	8.8	471	4.5	167	17.3	77	-0.8	96	3.6
茶餐廳及粥麵店	548	2.7	272	3.3	82	-7.3	34	-14.5	56	-5.4
西式餐廳	310	3.6	104	-6.3	31	-1.7	25	38.2	13	4.9
日韓餐廳	221	-9.1	114	-16.5	24	6.5	32	4.4	10	11.0
其他亞洲菜式餐廳	87	10.1	48	19.4	11	14.0	10	-24.6	6	20.7
快餐店	282	-4.6	59	-11.0	21	-3.4	29	12.6	0#	-24.1
咖啡店	97	2.2	48	-5.3	7	14.5	6	30.5	1	19.3
酒吧及酒廊	35	7.9	13	12.2	3	4.5	10	-16.2	0#	-11.6

飲食店舖增加值總額

	總數		在職員工平均增加值	
	2016	2015r	2016	2015r
	百萬澳門元		千澳門元	
總數	4 014	3 553	124	110
中式酒樓飯店	1 639	1 457	126	116
茶餐廳及粥麵店	1 045	965	119	106
西式餐廳	470	421	163	134
日韓餐廳	223	220	87	84
其他亞洲菜式餐廳	107	79	83	65
快餐店	232	188	175	152
咖啡店	103	90	123	115
酒吧及酒廊	42	22	100	59

- 飲食店舖的固定資本形成總額為3.3億元，同比下跌45.3%。中式酒樓飯店的固定資本形成總額為9,840萬元，較2015年減少59.2%；其他亞洲菜式餐廳的相關跌幅較大，下跌86.3%至216萬元，主要因場所減少購置機器及其他設備所致。

  各主要類別的飲食店舖中，僅快餐店的固定資本形成總額錄得27.2%的按年增幅，為4,215萬元。

- 各類飲食店舖的增加值總額均有所上升，中式酒樓飯店的按年上升12.4%至16.4億元。酒吧及酒廊在2015年的基數較低，故錄得87.7%的較顯著升幅。

  飲食店舖的在職員工平均增加值同比上升1.4萬元至12.4萬元；當中以快餐店(17.5萬元)及西式餐廳的(16.3萬元)較高，同比分別增加15.1%及21.6%，而日韓餐廳及其他亞洲菜式餐廳的在職員工平均增加值均少於10萬元。

飲食店舖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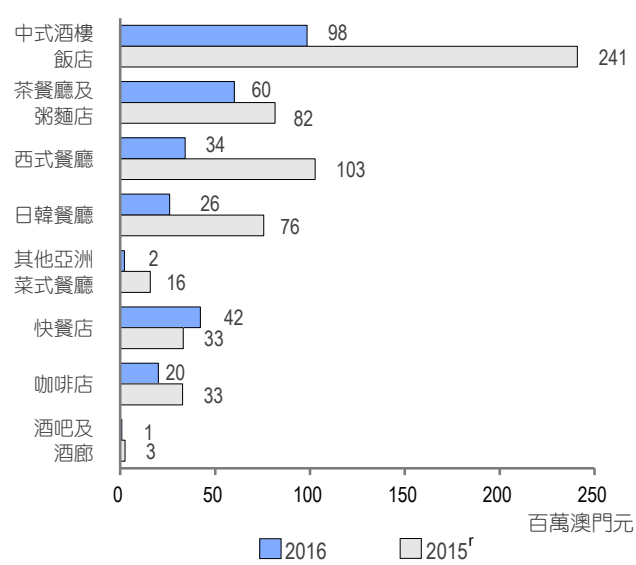

中式酒樓飯店

- 中式酒樓飯店有598間，按年增加35間，在職員工(12,962名)、收益(45.3億元)及支出(44.4億元)按年增幅分別為2.8%、9.2%及7.3%。

  在各項支出中，購貨增加6.2%至17.7億元，經營費用增加8.8%至11.4億元，當中場所租金(4.7億元)上升4.5%，電費(1.7億元)及燃料支出(9,571萬元)亦分別增加17.3%及3.6%。

  全年盈利為1.1億元，按年顯著增加近2.2倍；盈利比率亦上升1.5個百分點至2.3%。

- 按員工數目統計，有50名或以上員工的中式酒樓飯店共60間，按年減少3間。收益(21.6億元)及支出(20.6億元)分別上升4.1%及5.2%，同時佔中式酒樓飯店相關總數47.7%及46.4%。全年盈利按年下跌14.9%至1.1億元。

  中式酒樓飯店以有10至29名員工的數目最多，按年比較增加48間至283間。收益(13.3億元)及支出(13.1億元)分別上升17.6%及15.4%，庫存方面更大幅上升1.4倍，令該規模店舖轉虧為盈，錄得2,643萬元盈利。

  少於10名員工的中式酒樓飯店有198間，按年減少13間，其收益的跌幅(-4.5%)少於支出(-19.2%)，令該規模的店舖錄得1,868萬元盈利，較2015年出現虧損(3,610萬元)有顯著的改善。

中式酒樓飯店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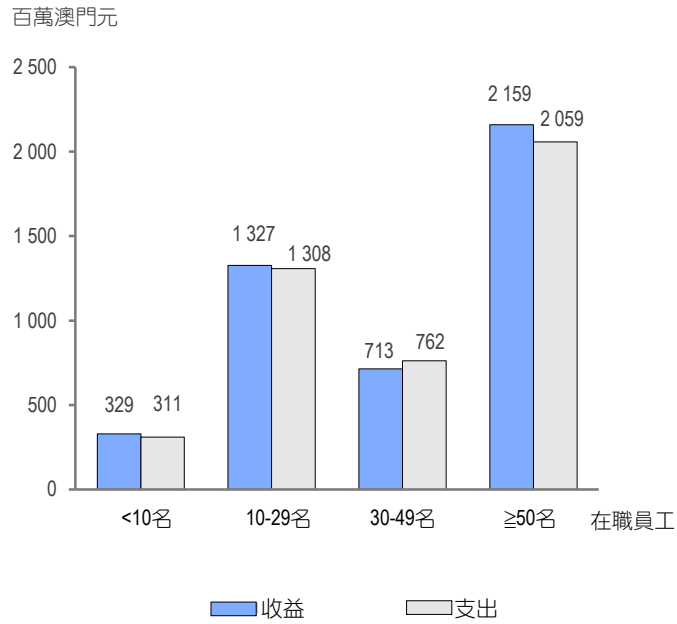

茶餐廳及粥麵店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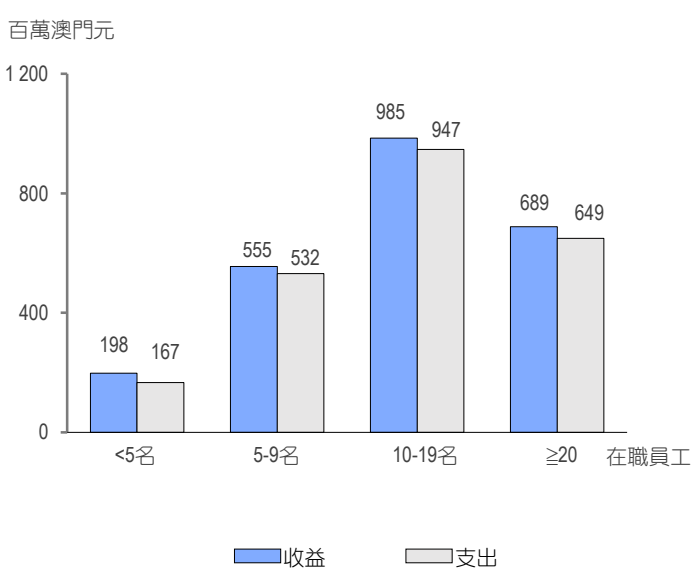

茶餐廳及粥麵店

- 在各類飲食店舖中，茶餐廳及粥麵店的數目最多，有824間，較2015年減少97間，在職員工(8,793名)減少3.0%。收益(24.3億元)增加1.6%，支出(22.9億元)亦微升0.1%；當中員工支出(9.1億元)同比上升5.6%，經營費用(5.5億元)亦增加2.7%，主要是場所租金(佔49.6%)上升3.3%，而購貨則減少6.8%至8.4億元。盈利同比增加30.5%至1.3億元，盈利比率(5.5%)亦上升1.2個百分點。

  有20名或以上員工的茶餐廳及粥麵店按年增加17間至76間；在職員工(2,571名)、收益(6.9億元)及支出(6.5億元)均錄得雙位數升幅，由於支出升幅(+22.9%)較收益的(+14.9%)高，以致盈利下跌44.4%至4,025萬元。

  少於5名員工的茶餐廳及粥麵店同比減少43間至201間，在職員工共603名，減少6.5%。有別於其他規模茶餐廳及粥麵店的九成以上在職員工均為僱員之結構，5人以下店舖的僱員佔比僅為66.7%，與2015年(76.1%)比較大幅下降9.4個百分點。店舖的收益(+22.1%)及支出(+3.0%)均有所上升，盈利更大幅攀升4.4倍至3,126萬元。

西式餐廳

- 西式餐廳有192間，同比增加26間，在職員工(2,884名)減少8.4%，收益(11.6億元)及支出(11.1億元)則分別上升4.5%及1.0%。在各項支出中，員工支出(4.2億元)及經營費用(3.1億元)錄得按年升幅，購貨(3.9億元)則下跌2.6%。盈利為5,456萬元，按年顯著增加2.4倍，盈利比率(4.7%)亦上升3.3個百分點。

  有10至29名員工的西式餐廳同比減少21間至60間，支出亦下跌3.4%至3.9億元，收益則增加8.5%至4.3億元，令店舖錄得4,491萬元盈利。另一方面，少於10名員工的西式餐廳按年增加53間至109 間，在職員工、收益及支出分別明顯上升97.6%、133.0%及87.1%。

西式餐廳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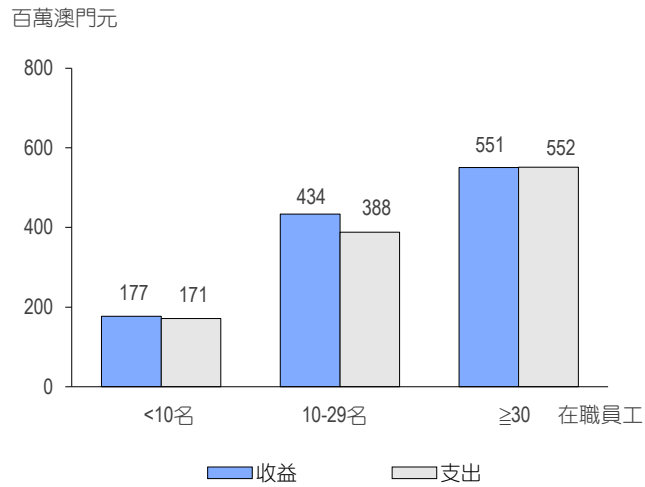

日韓餐廳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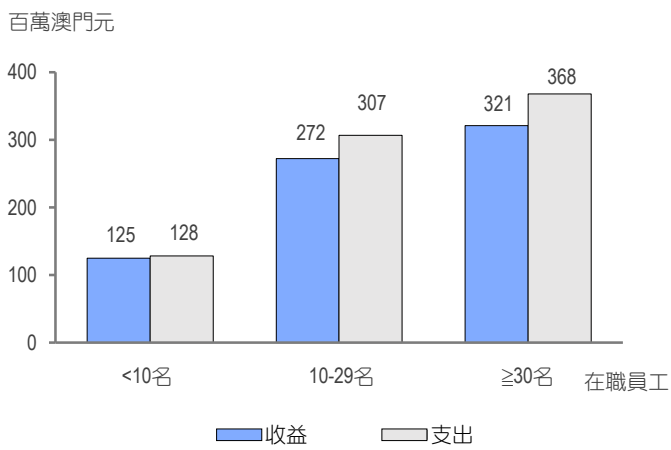

日韓餐廳

- 日韓餐廳較2015年增加6間至152間，在職員工(2,564名)則減少1.5%，收益(7.2億元)亦下跌2.8%。2016年支出增加2.1%至8.0億元；當中員工支出(3.1億元)上升14.9%，而購貨(2.8億元)及經營費用(2.2億元)則分別減少0.3%及9.1%。店舖錄得8,200萬元的虧損，虧損額比2015年再多3,588萬元；盈利比率(-11.4%)錄得負值。

  有30名員工或以上的日韓餐廳有23間，按年增加1間；收益及支出均增加8.9%，分別為3.2億元及3.7億元，因支出高於收益，令此規模餐廳全年虧損4,702萬元，盈利比率為-14.6%。

其他亞洲菜式餐廳

- 經營其他亞洲菜式的餐廳有115間，按年增加2間，在職員工(1,291名)亦增加7.0%。相關店舖的收益(3.1億元)及支出(3.3億元)分別上升24.4%及21.4%。因收益低於支出，店舖錄得1,653萬元虧損，但較2015年的虧損(1,835萬元)略有改善。

快餐店

- 快餐店有38間，同比增加2間，在職員工全屬僱員，共有1,325名，增加7.2%。

  快餐店的收益及支出按年分別上升6.4%及11.6%至7.2億元及6.8億元；支出以員工支出(2.0億元)的升幅最為顯著，達56.0%。盈利下跌46.1%至3,288萬元，盈利比率亦減少4.4個百分點至4.6%。

咖啡店

- 咖啡店數目較2015年減少4間至125間，其在職員工(841名)、收益(2.8億元)及支出(2.7億元)則分別增加7.3%、5.6%及10.3%，而盈利(737萬元)及盈利比率(2.7%)同比下跌56.9%及3.8個百分點。

  有5至9名員工的咖啡店數目最多，按年增加1間至52間，收益(+61.6%)及支出(+75.6%)分別佔整體咖啡店相關總數44.5%及44.1%。支出的增長高於收益，令盈利同比下跌48.9%至427萬元。

咖啡店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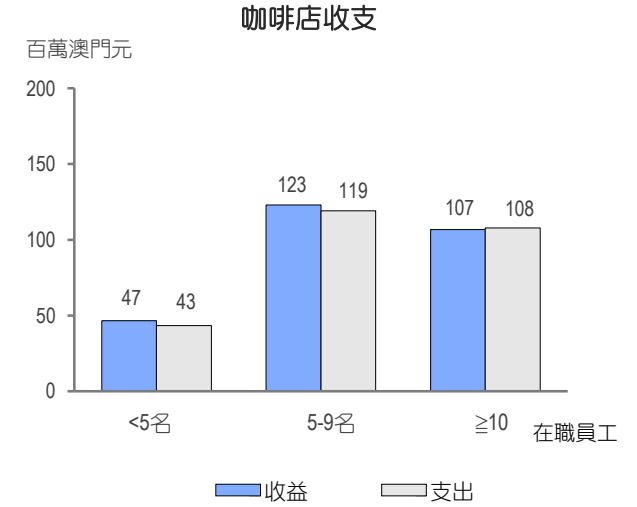

酒吧及酒廊

- 酒吧及酒廊按年增加5間至35間，在職員工有421名(+42名)。酒吧及酒廊的收益在2015年(8,539萬元)處於較低水平，而2016年的收益回升至1.1億元，按年升幅達34.1%；支出亦增加13.3%至1.3億元。

酒吧及酒廊全年錄得1,636萬元虧損，但較2015年的(2,913萬元)有所改善；在盈利比率(-14.3%)及盈利與支出比率(-12.5%)方面仍為負值。

飲食店舖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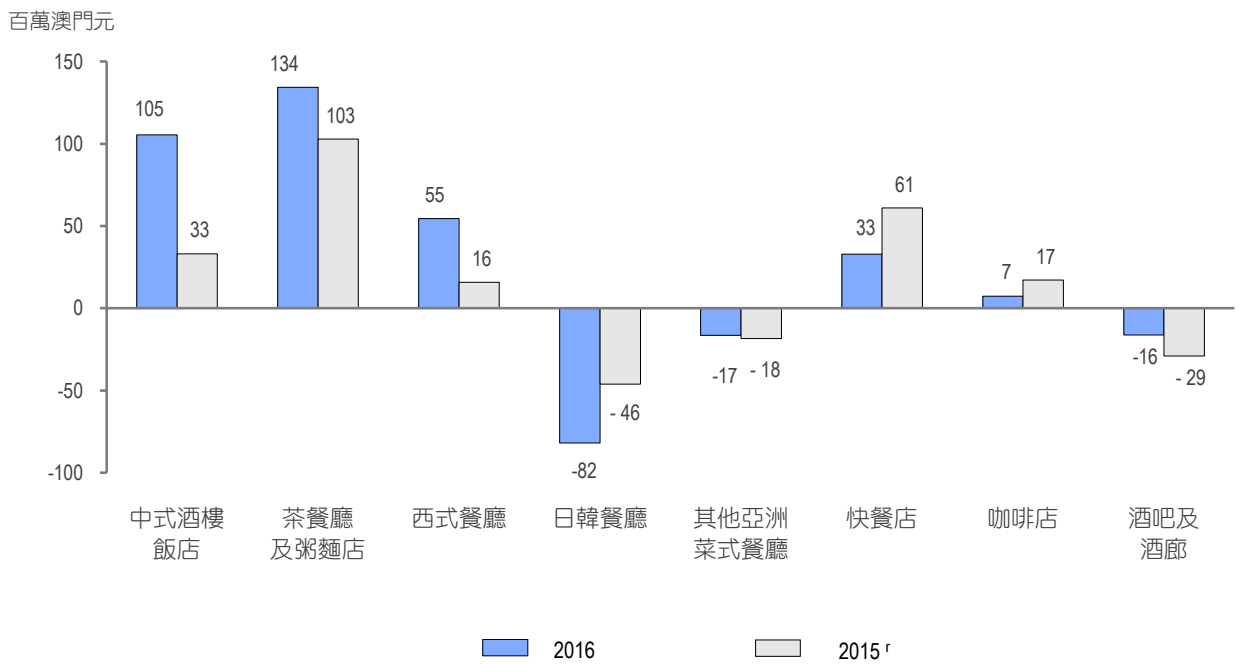

街市熟食檔

- 2016年有營業的街市熟食檔增加1檔至76檔，在職員工數目則減少16名至138名。

街市熟食檔收益為4,135萬元，按年上升23.6%；支出亦增加35.2%至2,762萬元，當中購貨(佔支出78.5%)上升35.8%。

街市熟食檔的盈利同比增加5.4%至1,373 萬元，盈利比率(33.2%)及盈利與支出比率(49.7%)同比分別下降5.7個及14.1個百分點。

熟食檔的增加值總額有1,640萬元，按年增加7.5 %，在職員工平均增加值亦較2015年上升20.2%至11.9萬元。

街市熟食檔主要指標

	2016	2015 r	變動 (%)
場所 (間)	76	75	1間
在職員工 (名)	138	154	-10.4
收益 (千澳門元)	41 353	33 450	23.6
支出	27 623	20 425	35.2
購貨	21 697	15 978	35.8
員工支出	2 668	2 222	20.1
經營費用	3 258	2 225	46.4
增加值總額	16 398	15 247	7.5
在職員工平均增加值	119	99	20.2
盈利	13 730	13 025	5.4
盈利比率(%)	33.2	38.9	-5.7 p.p.
盈利與支出比率(%)	49.7	63.8	-14.1 p.p.

歷年資料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r]
場所(間)	1 714	1 678	1 918	2 112	2 284
在職員工(名)	21 213	21 987	26 079	30 360	32 313
收益(百萬澳門元)	6 088	6 899	8 403	9 602	10 039
支出	5 706	6 309	7 758	9 111	9 944
增加值總額	2 360	2 716	3 220	3 612	3 568
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98	196	348	393	604
盈利	437	591	665	507	131
盈利比率(%)	7.2	8.6	7.9	5.3	1.3
盈利與支出比率(%)	7.7	9.4	8.6	5.6	1.3

統計範圍

包括在參考年領有營業准照的飲食店舖及街市熟食檔；但不包括由酒店及博彩場所直接經營的餐飲場所和設施，以及街邊攤檔。場所名單源自統計暨普查局經濟單位檔案，並根據民政總署、旅遊局及財政局的資料補充而成。

抽樣方法及結果推算

飲食業調查中對快餐店、其他飲食店舖中的飲品店和擁有20名或以上在職員工的場所進行全面調查，而對街市熟食檔和少於20名在職員工的飲食場所，則以"飲食場所類別"及"在職員工數目"為分層準則，採用分層隨機抽樣方法選取樣本。

推算方法是按抽樣方法訂定，公式如下：

(1)某類別飲食場所變量 Y 總值的估計：

$$\hat{Y}_j = \sum_{h=1}^{4} \sum_{i=1}^{n_{jh}} w_{jh} * y_{jhi}$$

其中：

j = 指某飲食場所類別；對於街市熟食檔，j 只能取值1

h =指在職員工數目組別；對於街市熟食檔，h 只能取值1

在職員工數目是按5名員工以下、5至9名、10 至19名與20名或以上的組別處理。

i = 指某場所

y_{jhi} = 指某飲食場所類別 j 中某場所樣本 i 的變量 y 的值

$$w_{jh} = \frac{N_{jh}}{n_{jh}} \qquad \text{(對於全面調查的分層，} w_{jh} = 1\text{)}$$

n_{jh} = 某分層的場所樣本數目

N_{jh} = 某分層的場所總數

(2)參數 Y 的方差估計值：

$$\hat{V}(\hat{Y}_j) = \sum_{h=1}^{4} (1 - f_{jh}) \times w_{jh}^2 \times n_{jh} \times s_{jh}^2$$

其中：

f_{jh} = 指抽樣比率

s_{jh} = 變量 y 的標準誤差

主要指標的抽樣誤差

百萬澳門元

	在職員工（數目）		收益		購貨		員工支出		經營費用		庫存變化		增加值總額		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016	2015[r]	2016	2015[r]	2016	2015[r]	2016	2015[r]	2016	2015[r]	2016	2015[r]	2016	2015[r]	2016	2015[r]
總數	236	220	155	141	101	72	57	40	41	44	2	7	61	81	19	68
中式酒樓飯店	121	94	82	87	69	49	24	21	20	20	1	1	29	50	1	30
茶餐廳及粥麵店	192	184	127	85	72	48	50	30	34	25	0[#]	5	50	55	18	32
西式餐廳	46	33	17	21	5	13	9	6	4	7	0[#]	2	14	11	0[#]	50
日韓餐廳	30	46	18	60	9	15	8	13	9	25	2	1	8	24	7	3
其他亞洲菜式餐廳	22	21	17	12	10	7	5	4	3	8	0[#]	1	7	10	-	3
咖啡店	20	30	8	20	6	7	4	5	5	8	0[#]	0[#]	6	9	1	8
酒吧及酒廊	7	4	5	3	1	2	2	1	2	2	0[#]	0[#]	3	1	0[#]	1
其他飲食店舖	18	30	12	22	4	5	4	5	6	10	0[#]	4	7	14	2	5
街市熟食檔	11	9	8	6	5	3	1	2	1	0[#]	-	-	3	2	-	-

飲食店舖類別

中式酒樓飯店： 提供中式菜（如：粵菜、川菜、滬菜、台灣菜等）的食肆，包括火鍋店、茶樓、飯店、餃子店等。

茶餐廳及粥麵店： 茶餐廳主要提供多樣化、具本地特色的中西食品。粥麵店則為專門出售粥麵的食肆，也有部分兼營飯類、飲品和糖水。但不包括日式拉麵店。

西式餐廳： 以西式菜為主要經營項目的餐廳，如葡式、義大利式、法式餐廳等。

日韓餐廳： 以日本或韓國菜為主要經營項目的餐廳，包括日式拉麵店。

其他亞洲菜式餐廳： 供應泰國、緬甸、越南、印尼等亞洲地區食物的餐廳。供應印度、中東等地區特色菜式的餐廳亦包括在內。

快餐店： 食物品種有限但快速烹調及供應的餐廳，顧客一般在進食前付賬。

咖啡店： 主要供應咖啡等各式飲料及小食，例如三明治、沙律、甜品等。

酒吧及酒廊： 主要供應酒精飲品及小食。

其他： 例如素食店、糖水店、涼茶店等。

詞彙解釋

場所：	在單一地點單獨地或主要從事一項經濟活動的經濟單位。
在職員工：	指參考年最後一個工作日在場所內工作之所有人士，包括僱員及無薪酬員工；但不包括已缺勤且復工時間未能確定的人士。
收益：	出售食品、飲品及其他貨品所得的收益，但未扣除任何成本，亦不包括利息及保險賠償之非營運收益。
支出：	包括員工支出、購貨及經營費用。
購貨：	購入作出售用途的食品、飲品及其他貨品，包括需經烹調等加工處理的食物原材料。
員工支出：	支付予員工之現金報酬、實物報酬及其他福利支出總和。
經營費用：	包括自用物料、水費、燃料、電費、保養及維修、場所租金、機器及設備租金、非勞工保險費及其他經營費用。
增加值總額：	相等於收益加庫存變化，再減去購入作出售用途之商品及服務、佣金支付及經營費用後之金額。
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指固定資產（包括新、舊及場所自產自用之固定資產）之購置減固定資產銷售後之數值。固定資產包括樓宇、傢具、機器及設備、運輸工具、其他可使用一年或以上之耐用物品及現存固定資產的大型修復工程、改裝和擴建。
盈利：	將收益加上庫存變化，再減去支出所得的金額。
盈利比率：	將盈利除以收益再乘以100%。比率愈高，反映其將收益轉化為盈利的能力愈高。
盈利與支出比率：	盈利除以支出再乘以100%。比率越高，反映場所的成本效益越高。
在職員工平均增加值總額：	增加值總額除以在職員工數目。指標反映每名員工為行業帶來的經濟貢獻。

符號註釋

r	修訂數字
-	絕對數值為零
..	不適用
0#	數字少於採用單位半數
p.p.	百分點

詳細資料請瀏覽：
http://www.dsec.gov.mo/c/res.aspx